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 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依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七 条第二款"情况紧急,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,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 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。"的规定,会议 通知于2025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 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 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颜佐辉(代行董事长职责)主持。

具体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:

审议《关于拟解散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议案》

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1票弃权通过公司《关于拟解散深圳市昌喻投资合 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议案》。

董事邬亚文对该议案投了弃权票,弃权理由:未充分掌握了解相关具体情况。 公司《关于解散深圳市昌喻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公告》同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网。

备查文件:

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六日